

证券代码：300956

证券简称：英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4-

089

债券代码：123153

债券简称：英力转债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孙）公司2024年度在开展相关业务时使用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或等值外币）。上述担保额度的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该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14日、2023年12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6）、《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等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飞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米新能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合肥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孙公司淮北吉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北吉鹏”）与该银行签订的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80万元。

上述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

大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1	淮北吉鹏	2023年03月28日	安徽省淮北市相山区海容广场1813号	鲍殿峰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500万人民币	飞米新能源持股其100%股权

2、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301.43	1,695.56
负债总额	1,801.43	1,195.5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500.00	500.00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78.70	-115.96
净利润	78.70	-115.96

注：淮北吉鹏 2023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3、淮北吉鹏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人：淮北吉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保证人：安徽飞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4、担保金额：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 980 万元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7、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 200,000.00 万元，提供担保总余额 15,928.14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4.17%，均系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或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

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等。

六、备查文件

1、飞米新能源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8日